大兴安岭职业学院

2023年度毕业的高校毕业生

申请求职创业补贴告知单

按黑财规审[2018]10号文件要求，毕业年度有就业创业意愿并积极求职创业的低保家庭、贫困残疾人家庭、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和特困人员中的高校毕业生、残疾及获得国家助学贷款的高校毕业生，可申请高校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。

请符合以上条件的同学，在2022年9月30日前向本校提出申请，并在申请后要求期限内提供相关材料。如没有申请或提供相关材料视同放弃享受求职创业补贴。

符合\_\_\_\_\_\_\_（1、低保家庭；2、贫困残疾人家庭；3、建档立卡贫困家庭；4、特困人员；5、残疾；6、获得国家助学贷款）的高校毕业生政策条件。

 班 主 任：

 学生姓名：

身份证号：

联系电话：